

桐城市公共实训基地建设项目—1#综合楼装修工程（局部）

竞 价 文 件

发包项目编号：2026-TCZX-007

发包人：桐城市公共实训基地运营管理中心（盖章）

代理机构：安徽同辰工程科技信息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2026年2月24日

目 录

第一章	竞价公告	- 1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4 -
第三章	采购需求	- 15 -
第四章	竞价响应文件格式	- 19 -

第一章 竞价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1.1项目名称：桐城市公共实训基地建设项目—1#综合楼装修工程（局部）

1.2项目编号：2026-TCZX-007

1.3发包人：桐城市公共实训基地运营管理中心

1.4代理机构：安徽同辰工程科技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1.5资金落实情况：已落实

1.6项目概况：1#综合楼建筑面积11486.9平方米，地上4层，本次招标内容包括一层、三层实训场地墙面、地面，未安装到位的钢制保温防盗门；一层大厅、所有楼层电梯厅及卫生间墙面、地面，具体内容详见预算清单。

1.7最高限价：598468.71元，其中暂列金额24932.84元，专业工程暂估价30000元。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2.1资质要求：供应商须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具备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

2.2财务要求：无

2.3业绩要求：无

2.4信誉要求：供应商及其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均未被列入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5主要人员要求：拟派项目经理须同时具备下列①、②、③要求：

①具有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

②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B类)证书；

③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日未在其他项目担任项目经理，或虽在其他项目上担任项目经理岗位，但承诺在本项目成交后合同签订前能够从其他项目变更至本项目并全面履约。

注：存在已任或拟任（含公示期内的第一中标候选人）项目经理，拟派本项目中担任项目经理的，应保证成交后能够到本项目任职，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相应发包人出具的证明和核查联系方式，未提供的，一经发现，其响应文件将被否决，已成交的取消成交资格。

2.6其他要求：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三、获取竞价文件

3.1获取时间：2026年2月24日至2026年3月1日，每天上午8:00至11:30，下午14:3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3.2获取地点：安徽文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网站、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网“限额以下项目”自行下载。

3.3文件售价：每套人民币0元。

四、竞价响应文件提交

4.1截止时间：2026年3月2日9点00分（北京时间）

4.2提交文件地点：纸质响应文件提交至安徽文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

五、竞价响应文件开启

时间：2026年3月2日9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安徽文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双创产业园（经开区北三路）B区1幢）

六、公告媒介及期限

本次竞价公告同时在安徽文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网站（<https://www.ahwdkg.cn/>）、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网“限额以下项

目” (<http://aqggzy.anqing.gov.cn/>) 上发布, 期限为自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联系方式

7.1 发包人信息

名称: 桐城市公共实训基地运营管理中心

地址: 桐城市经济开发区南三路与铁东二路交叉口

联系人: 葛先生

联系方式: 13866635165

7.2 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安徽同辰工程科技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安徽省安庆市桐城市经济开发区双创产业园1号

联系人: 井先生

联系方式: 0556-6167098

7.3 监管部门

名称: 桐城市公共实训基地运营管理中心综合办

地址: 桐城市经济开发区南三路与铁东二路交叉口

联系方式: 13966903208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2.3	现场踏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自行踏勘 <input type="checkbox"/> 集中组织 时间：__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 地点：_____ 现场踏勘联系人及联系电话：_____ 备注：如供应商未参加发包人统一组织的现场踏勘，视同放弃现场踏勘，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1	询问截止时间	2026年3月1日17时30分
4.1	包别划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分包 <input type="checkbox"/> 分为__个包 供应商参加多个包竞价的成交包数规定：_____
7.1	竞价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
7.6	其他不予退还竞价保证金的情形	/
8.1	竞价有效期	90 日历日
9.2	竞价现场提交的其他材料要求	1、竞价响应文件一正一副密封装袋，密封袋上清楚的注明“项目名称、竞价响应文件”并加盖响应单位公章（备注：响应文件均须加盖实体公章，不得使用电子章代替；如盖电子章，视为无效标）。竞价响应文件必须胶订或线

		<p>订形式装订成册，活页装订（是指用卡条、抽杆夹、订书机等形式装订，使标书可以拆卸或者在翻动过程中易脱落的一种装订方式）的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p> <p>2、响应人按竞价文件规定格式和内容进行报价填报，正本一份，副本一份，一起装袋密封。正、副本内容应一致，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但副本和正本内容不一致造成的后果由响应人自行承担。所有响应文件应密封完好，封口处应加盖单位公章或法定代表人印章。不接受未按要求进行密封和标记的响应文件。</p>
10.1	竞价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详见竞价公告
13.1	竞价时间	同竞价响应文件开启时间
	竞价地点	同竞价响应文件开启地点
13.2	评审方法	最低评标价法
15.1	确定成交候选人和成交供应商	评审委员会推荐成交候选人的数量： <u>3</u> 家
		<p>确定成交供应商：</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发包人委托评审委员会确定 <input type="checkbox"/> 发包人确定</p>

20.1	履约保证金	<p>是否要求成交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input type="checkbox"/>不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要求</p> <p>(1)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成交合同金额的2%； (2) 履约保证金的形式：可以为银行转账、银行电汇；银行保函、担保机构担保、保证保险。 (3) 提交时限：成交人在合同签订前应按竞价文件要求提交履约担保。 (4) 收取单位：桐城市公共实训基地运营管理中心 (5) 退还时间：验收合格后30日历日内一次性退还</p>
22.3	<p>异议递交方式、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p>	<p>递交方式：<u>书面形式</u></p> <p>接收部门：<u>桐城市公共实训基地运营管理中心</u></p> <p>联系电话：<u>13866635165</u></p> <p>通讯地址：<u>桐城市经济开发区南三路与铁东二路交叉口</u></p>
	<p>投诉递交方式、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p>	<p>递交方式：<u>书面形式</u></p> <p>接收部门：<u>桐城市公共实训基地运营管理中心综合办</u></p> <p>联系电话：<u>13966903208</u></p> <p>通讯地址：<u>桐城市经济开发区南三路与铁东二路交叉口</u></p>
23	其他内容	
23.1	计划工期	<p>计划工期：<u>50</u> 日历天</p> <p>计划开工日期：<u> </u>年<u> </u>月<u> </u>日，具体开工时间以开工令为准。</p>
23.2	质量标准要求	质量标准：合格
23.3	现场条件	具备开工条件

23.4	发包人提供的资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竞价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量清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最高投标限价（控制价） <input type="checkbox"/> 电子版图纸
23.5	最高投标限价	人民币598468.71元，其中暂列金额24932.84元，专业工程暂估价30000元
23.6	招标代理服务费及工程量清单和最高投标限价编制费	<p>招标代理服务费及工程量清单、最高投标限价编制费用按竞价文件约定收取。两项费用均由成交人支付，响应人在响应总报价时应考虑此项费用，发包人不再另行支付。（注：工程量清单和最高投标限价编制费由成交人直接支付给工程量清单、最高投标限价编制单位。）</p> <p>招标代理服务费：按成交价*1%收取，若不足3000元按3000元收取。</p> <p>工程量清单和最高投标限价编制费：按人民币3000.00元收取。</p>

二、供应商须知正文

1. 采购方式及定义

1.1 本次采购采用竞价方式，本次竞价文件仅适用于本竞价公告中所述项目。

1.2 合格供应商

- (1) 满足本项目供应商的资格条件的规定；
- (2) 满足本项目实质性条款的规定。

1.3 费用承担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采购项目有关的费用，无论竞价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发包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2. 竞价文件

2.1 竞价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竞价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四章 竞价响应文件格式

2.2 竞价文件中有不一致的，有澄清的部分以最终的澄清更正内容为准。

2.3 现场踏勘及相关事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4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竞价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

3. 竞价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3.1 供应商如对竞价文件内容有任何疑问，须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询问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向代理机构提交。

3.2 发包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问题时对竞价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作为竞价文件的组成部分，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

3.3 任何人或任何组织向供应商提供的任何书面或口头资料，未经代理机构书面通知，均作无效处理，不得作为竞价文件的组成部分。代理机构对供应商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3.4 对于没有提出询问又参与了本项目竞价的供应商将被视为完全认同本竞价文件。

4. 竞价范围及竞价文件中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4.1 项目有分包的，供应商可参与竞价文件其中某一个或多个分包的竞价，成交包数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

4.2 无论竞价文件中是否要求，供应商所承担工程及伴随的货物和服务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4.3 供应商与代理机构之间与竞价有关的所有往来通知、函件和竞价文件均用中文表述。供应商随竞价文件提供的证明文件和资料可以为其它语言，但必须附中文译文。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4.4 除竞价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竞价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5. 竞价响应文件构成

5.1 供应商应完整地按竞价文件提供的竞价响应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竞价响应文件，具体内容详见本项目第六章竞价响应文件格式的相关内容。

5.2 上述文件应按照竞价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签署和盖章。

6. 报价

6.1 供应商应根据当前建设市场行情，结合工程实际情况及体现本单位的施工方法、材料来源渠道、施工机械装备、施工管理水平等的企业定额，对竞价费用进行分析、测算，实事求是地确定报价（不得低于成本价），任何价格优惠都体现在报价内。

6.2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价文件，了解拟投标合同段的全部工程内容。供应商的报价应是在满足竞价文件约定工期、质量等要求下，完成工程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其报价不得低于成本价。

6.3 除非发包人对竞价文件予以修改、更正，否则供应商应按发包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进行报价。

6.4 除非合同中另有规定，供应商报价表中的报价均包括完成竞价文件约定的全部工程内容及为达到质量和工期目标、安全文明、环境保护等要求的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不可竞争费、其他项目费、税金等所有费用。为满足工程建设标准和技术规范要求所发生的费用应包括在报价中。

6.5 工程材料

6.5.1 材料供应方式：除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实行暂估价的材料及设备以外，本工程使用的材料由承包方采购供应并满足相关要求。

6.5.2 材料价格：除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实行暂估价的材料及设备以外，由供应商自行采购的材料确定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材料价格上涨等市场风险因素，成交后不作调整，综合单价中的材料费应包括材料运杂费、采购及保管费等。

6.6 本工程的施工地点详见采购需求，供应商应自行到施工现场踏勘以充分了解工地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及任何其它足以影响报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施工场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对于受施工现场场地限制，如需要另外寻找场地解决临时住宿、材料及设备堆放，由此所产生的费用应包含在报价范围内，发包人不再承担该费用。

6.7 工程造价的确定与控制

6.7.1 本工程成交价即本工程的固定合同价，除政策性调整、经批准的设计变更、经济签证外，其它工程造价增减均不予签证计价。

6.7.2 开标前，供应商应认真核对发包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发现工程量存在项目划分误差、计量单位误差、数量误差、遗漏项目的，必须在清单发放后1日内向发包人提出问题，否则发包人可不予答复。

6.7.3 发包人对供应商提出的问题应进行核实，确认工程量单项子目误差在±3%（含±3%）以内，发包人可不予调整工程量，供应商应将其误差考虑在综合单价内；若有遗漏项目或单项子目工程量误差超过±3%的，发包人应进行修正并重新公布准确的工程量清单。

6.7.4 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未对工程量清单提出问题的，成交后，发包人不再对工程量清单的项目和数量进行校对调整。供应商必须按其报价完成所有工程项目。

6.8 本招标工程不接受恶意不平衡报价，不保证最低价成交。

6.9 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竞价响应无效。

6.10 若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7. 竞价保证金

7.1 供应商应提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竞价保证金，并作为其竞价文件的一部分。供应商未按规定提交竞价保证金，其竞价文件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7.2 竞价保证金缴纳人名称与供应商名称应当一致。除非竞价文件另有规定，分公司或子公司代缴竞价保证金，视同名称不一致。竞价保证金缴纳人名称与供应商名称不一致的，其竞价文件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7.3 联合体参加竞价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竞价保证金。以一

方名义提交竞价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7.4 代理机构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三个工作日内退还未成交供应商的竞价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三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竞价保证金。

7.5 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发包人或代理机构将不承担相应责任。

7.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竞价保证金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提交竞价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竞价文件的；
- (2) 供应商在竞价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除因不可抗力或竞价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发包人签订合同的；
- (4) 供应商与发包人、其他供应商或者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其他不予退还竞价保证金的情形。

8. 竞价有效期

8.1 竞价有效期为从竞价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算起的日历天数，竞价有效期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8.2 在竞价有效期内，供应商的竞价保持有效，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竞价文件。竞价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响应，其竞价文件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8.3 为保证有充分时间签订合同，发包人或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在原竞价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供应商延长竞价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供应商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竞价文件。供应商也可以拒绝延长竞价有效期的要求，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9. 竞价响应文件的制作

9.1 本项目竞价响应文件的制作应满足以下规定：

(1) 供应商须按照第四章“竞价响应文件格式”制作响应文件并签字盖章，竞价响应文件须逐页加盖供应商公章。联合体参加竞价的，除联合协议及竞价文件规定须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各自盖章的证明材料外，竞价响应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加盖联合体牵头人单位公章。

9.2 竞价现场提交的其他材料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0. 竞价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10.1 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竞价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在规

定地点提交竞价文件。

10.2 发包人和代理机构延迟竞价文件提交截止时间的。在此情况下，发包人、代理机构和供应商受竞价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时间。

11. 竞价响应文件的提交、修改与撤回

11.1 供应商在竞价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竞价响应文件。

11.2 在竞价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做任何修改。

12. 竞价项目评审委员会

12.1 本项目将依法组建**评审委员会**，**评审委员会**成员由3人及以上单数组成。

12.2 **评审委员会**根据竞价文件的规定对竞价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推荐成交候选人，编写评审报告。

13. 竞价响应文件的评审

13.1 发包人和代理机构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竞价。

13.2 竞价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审。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竞价响应文件满足竞价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的评审办法。

13.3 评审委员会评审程序如下：

13.3.1 初审。评审委员会对供应商必须满足和实质性响应的内容进行评审，供应商未实质性响应竞价文件要求的将导致竞价响应无效。

13.3.2 报价评审。评审委员会按照最低评价法对供应商的报价进行评审。

13.4 供应商或其授权代表对竞价过程有异议，以及认为发包人或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

14. 成交候选人的推荐原则及标准

14.1 评审委员会依据本项目竞价文件规定，按照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依次推荐成交候选人。最后报价相同的，则由评审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

15. 确定成交候选人和成交供应商

15.1 评审委员会按照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确定成交候选人，并标明排列顺序。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经发包人或发包人授权的评审委员会确定为成交供应商后，由代理机构在指定媒介上予以公告。

16. 编写评审报告

16.1 评审报告是根据全体评审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的报告，评审报告由评审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对评审结论持有异议的成员可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审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结论。

17. 保密要求

17.1 评审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17.2 有关人员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18. 成交结果公告

18.1 为体现“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竞价结束后，代理机构须在项目竞价公告发布媒介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公告期限不得少于3个工作日。

18.2 成交结果公告内容应当包括发包人及其委托的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成交供应商名称、地址和成交金额，主要成交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成交结果公告期限等内容。

19. 成交通知书

19.1 代理机构发布成交结果公告的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19.2 成交通知书对发包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以后，发包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资格，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9.3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0. 履约保证金

20.1 成交供应商应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缴纳履约保证金。

20.2 如果成交供应商没有按照上述履约保证金的规定执行，发包人可确定下一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竞价活动。

21. 签订合同

21.1 发包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自发出成交通知书之日起30日内签订合同。

21.2 竞价文件、竞价响应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1.3 成交供应商拒绝与发包人签订合同的，发包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合同的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22. 异议与投诉

22.1 供应商或利害关系人认为竞价活动存在问题的，对发包文件的异议，应在竞价文件提交截止至少1日前向发包人提出异议，发包人1日内作出答复，若异议造成竞价文件实质性变更的，应相应延长竞价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对成交结果的异议，应在成交结果公示期间向发包人提出，发包人2日内作出答复，若异议成立，发包人应重新组织竞价活动；

22.2 异议人对异议答复不满意或发包人未在规定时间内答复的，可向发包监督小组进行投诉。投诉成立的，发包人应重新组织竞价活动。对于异议人（投诉人）无证据资料或未按规定提出的异议（投诉）发包人（发包监督小组）可以不予受理。

22.3 异议、投诉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3.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采购需求

序号	内容	说明和要求
1	人员到岗及履约要求	<p>(1) 供应商一旦成交，竞价时所报的本项目的项目经理、施工现场技术负责人、各专业负责工程师及施工机械等在整个项目施工期内必须在位，否则发包人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并赔偿可能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p> <p>(2) 成交供应商不得擅自更换竞价时所报项目经理及项目部主要管理人员。确需更换时，须报发包人同意，更换后人员不得低于成交供应商竞价时所报人员资质和技术水平。发包人如认为有必要，可要求对上述人员中的部分人员作出更好的调整。</p> <p>(3) 成交供应商未能按照承诺到岗尽职的，发包人将视情况严重程度对其作出相应处理，给予警告并发出整改通知。如仍未及时整改，发包人有权责令其停工整改、直至终止合同，引进新的承包人。发包人还将停止支付工程款项，扣留任何未付的工程进度款项补偿建设单位的有关损失或工期延误的损失，并就此向承包人索赔。</p>
2	材料要求	<p>(1) 成交供应商自行采购的材料应满足设计和规范要求的质量等级，并须按有关技术规范要求对材料质量进行检验。成交供应商选定的材料供应厂家和价格须经发包人和监理单位认可。如发包人和监理单位对某种或某些材料的质量有异议，有权提出停止使用的要求，成交供应商必须服从该要求。</p>

		<p>若该材料经权威检验部门鉴定确有质量问题，由此而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成交供应商自负。因成交供应商自行采购的材料质量引起的工程质量问题由成交供应商承担所造成的一切损失。</p> <p>(2) 如本项目发包人对工程质量有特殊需求的，对主要设备及材料提供不少于三个的参考品牌，对于发包人参考品牌的材料，供应商可选用参考品牌或不低于参考品牌质量标准的其它品牌；采用其它品牌的应在竞价文件中提供相关技术参数证明材料供评审委员会评审，未提供相关技术参数证明材料或经评审委员会评审未通过的，成交后只能从发包人参考品牌中进行选择，价格不予调整。</p> <p>(3) 对于发包人参考品牌的材料，供应商如认为参考品牌有限定性、唯一性、明显不在同一档次等级的或者其他异议的，应在本项目询问截止时间前提交。</p>
3	工程施工 重点难点	无
4	重要说明	<p>(1) 承包人在工程实施过程中用工行为，必须严格执行国家及地方政府的有关规定，依法签订劳动合同，并按规定及时足额支付工资。</p> <p>(2)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驻场时间每月不少于22天，每天在岗工作时间不得少于8小时，项目经理确需离开现场的必须事先书面请假，且须经监理人和发包人同意。承包人承担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p>

		<p>明的违约责任。</p> <p>(3)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承包人未能按照承诺到岗尽职的，发包人将视情况严重程度对其作出相应处理，给予警告并发出整改通知。如仍未及时整改，发包人有权责令其停工整改、直至解除合同。发包人还将停止支付工程款项，扣留任何未付的工程进度款项补偿发包人的有关损失或工期延误的损失，并就此向承包人索赔。</p>
5	项目经理 (1名)	<p>拟派本工程项目经理资格要求：同时具备下列①、②、③要求：</p> <p>①具有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执业资格；</p> <p>②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B类)证书；</p> <p>③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日未在其他项目担任项目经理，或虽在其他项目上担任项目经理岗位，但承诺在本项目中标后合同签订前能够从其他项目变更至本项目并全面履约。</p>
6	项目技术负责人 (1名)	<p>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须具有建筑工程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工程师职称。</p> <p>注：建筑工程相关专业包括：建筑、结构、给排水、暖通、电气等专业。</p> <p>如职称证书未体现专业或职称证书专业为建设大类，则须提供毕业证书或工程建设类注册资格证书证明。</p>
7	其他管理人员要求	<p>成交后成交供应商须按行业主管部门相关规定配备满足工程项目施工需要的关键岗位其他人员。</p>

8	人员社保要求	<p>1、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须提供响应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供应商（或供应商不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分支机构）所属社保机构为其缴纳的社保缴费证明（或其他能够证明其参加社保的有效证明材料）复印件，社保证明材料中至少能够体现养老保险。</p> <p>2、项目经理与技术负责人不得为同一人。</p>
9	项目地点	桐城经济开发区铁东二路
10	报价须知	<p>1、本项目按工程量清单计价。</p> <p>2、供应商报价不得高于竞价文件列明的最高投标限价，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p> <p>3、施工过程中涉及的施工协调费用、检测费用由响应人承担，响应人报价时应考虑该部分费用。</p>
11	付款方式	<p>经发包人审定后，按工程施工月进度已完成工程量（其质量须经报验合格）价款的85%支付给承包人；工程竣工支付至已完成工程量价款的85%，竣工结算审核完成支付至工程竣工结算审计定案金额的97%，承包人提交工程竣工结算审计定案金额的3%作为质量保证金后，一次性付清工程款。工程质量保证金待工程缺陷责任期满后一次性退还（工程质量保证金保函保险有效期与缺陷责任期截止时间保持一致）。工程质量保证金的形式可为银行保函、担保保函、保证保险等非现金形式。每次工程进度款支付前，承包人须按审定金额出具发票。</p>

第四章 竞价响应文件格式

正本/副本

_____ (项目名称)

竞价响应文件

供应商: _____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一、报价表格式

项目名称： 某项目

项目编号： 某编号

供应商名称	
竞价范围	全部 / 第__包
报价 (详见备注说明)	人民币小写： _____ 元 人民币大写： _____ 元
质量标准	
工 期	接开工令后_____ 日历天完工
是否响应付款方式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备注说明	

供应商签章： _____

日 期： _____

注：

- 1.本表内容包括了竞价文件要求提供的全部内容的所有费用。
- 2.特殊事项在备注中注明。
- 3.报价表中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二、工程量清单报价书

(格式详见预算清单)

三、资格证明资料

(供应商可自行制作格式)

供应商应根据竞价公告中的“供应商资格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执照、资质证明材料、安全生产许可证明材料、信誉证明材料、主要人员证明材料、主要人员社保证明材料等。证明材料使用复印件或影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四、竞价响应函

致：采购单位

代理机构

根据贵方的竞价公告，我方兹宣布同意如下：

1. 经踏勘项目现场和研究上述竞价文件的竞价须知、合同条款、图纸和工程建设技术标准及其他有关文件后，我方接受上述文件要求，并对工程量清单及最高投标限价（控制价）无异议。我方承诺按本竞价文件、施工图纸、合同条款和工程建设技术标准的条件、承担上述工程的施工、竣工，并承担一切质量缺陷保修责任。

2. 我方已详细审核并确认全部竞价文件及有关附件，充分理解竞价价格不得低于企业个别成本有关规定。我方经成本核算，所填报的竞价报价不低于企业个别成本。

3. 一旦我方成交，我方保证按竞价文件约定的工期和竞价文件或业主开工令的要求如期开工、竣工并移交整个工程。

4. 一旦我方成交，我方保证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5. 一旦我方成交，我方保证竞价文件中承诺的项目管理班子及施工机械设备到位，并按竞价文件中的施工组织设计组织施工。

6. 一旦我方成交，我方保证用于本工程的主要材料、设备，符合竞价文件规定和竞价文件承诺，并在使用之前经建设、监理、设计单位确认后使用。

7. 一旦我方成交，我方保证在规定的时间内由我方法定代表人亲自签订合同以及及时进场施工，并认真履行合同和其它各项承诺。

8. 一旦我方成交，我方保证在规定的时间内按竞价文件规定的方式、金额向发包人提交履约担保。

9. 我方同意所提交的竞价响应文件在竞价文件规定的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如果成交，我方将受此约束。

10. 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你方的成交通知书和本竞价响应文件以及竞价文件、竞价文件澄清、修改、补充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11. 我方承诺：

(1) 我单位竞价并成交后在项目所在地缴纳相关税费。

(2) 我方已对发包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和最高投标限价（控制价）进行认真复核，确认无误，成交后不再另行调整。

(3) 本次竞价所提供企业业绩及项目经理业绩均真实有效。我单位承诺所委任项目经理未在其他项目上担任项目经理岗位，或虽在其他项目上担任项目经理岗位，但在本项目成交后合同签订前能够从其他项目变更至本项目，全面履约。

(4) 我方报价中已考虑实行增值税计税模式带来的影响，报价中已包含竞价文件公布的施工扬尘污染防治措施费用，一旦我方成交，将严格遵守国家、省、市增值税相关规定的要求。我方将按照竞价文件的要求对农民工工资、扬尘污染防治进行办理专户设立、工资支付等事宜。

12.其他补充说明： _____ 补充说明事项（如有）_____

供应商签章： _____

日 期： _____

五、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_____（供应商名称）授权_____（供应商授权代表姓名、职务）代表我方参加本项目竞价活动，全权代表我方处理竞价过程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提交竞价响应文件、参与竞价、签约等。供应商授权代表在竞价活动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本公司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供应商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授权代表身份证明扫描件：

授权代表联系方式：_____（请填写手机号码）

特此声明。

供应商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

- 1.本项目只允许有唯一的供应商授权代表，提供身份证明扫描件；
- 2.法定代表人参加竞价的无需提供授权书，仅提供身份证明扫描件。

六、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 性别：_____

年 龄：_____ 职务：_____

_____系（供应商单位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七、其他材料 (如有)